

2016 年度仁化县黄坑镇人民政府单位预算公开

(补充公开)

目 录

第一部分 部门预算基本情况说明

- 一、部门基本情况
- 二、收入预算说明
- 三、支出预算说明
- 四、“三公”经费预算说明
- 五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

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表

- 一、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
- 二、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
- 三、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
- 四、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
- 五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
- 六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（按经济分类科目）
- 七、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（按经济分类科目）

- 八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（按政府经济分类科目）
- 九、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（按政府经济分类科目）
- 十、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及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表
- 十一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
- 十二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
- 十三、2016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

部门预算基本情况说明

一、部门基本情况

（一）部门机构设置、职能。

2016年预算组成单位（含下属单位）共1个，分别是：仁化县黄坑镇人民政府

内设机构5个，分别是：党政办、社会事务办、经济办、农办、计生办。

主要职能是：（1）全面贯彻执行党在农村的各项方针、政策，加强对农业和农村工作的领导；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和上级国家行政机关的决定和命令。（2）研究制定全镇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中、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，并组织实施。（3）抓好自身和所属党组织的思想、组织和作风建设。（4）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，大力发展农业、非公有制经济和第三产业，不断发展镇域经济。（5）抓好全镇精神文明和民主法治建设。（6）抓好武装部、妇联、共青团等群众组织工作。（7）抓好社会事业和镇村基础设施建设。（8）办理上级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。

（二）人员构成情况。

仁化县黄坑镇人民政府单位共有行政编制27人，实有在职人员25人。机关后勤服务人员9人。离退休人员1人。

（三）预算年度的主要工作任务。

做好活动的组织、统筹和协调工作，起草镇政府重要文稿材料，加强镇政府制度的理论研究，做好镇政府议案建议工作，提高镇政府履职能力。

（四）主管部门负责本级预算和下属单位预算的汇总公开工

作。

二、收入预算说明

2016 年收入预算 558.69 万元,比上年 421.53 万元增加 137.16 万元,增长 32%。其中: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58.69 万元,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,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万元,财政专户拨款 0 万元,其他收入 0 万元。主要增加原因是工资调整。

三、支出预算说明

2016 年支出预算 558.69 万元,比上年 421.53 万元增加 137.16 万元,增长 32%。其中: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支出 558.69 万元,政府性基金拨款安排支出 0 万元,国有资本经营拨款安排支出 0 万元,财政专户拨款安排支出 0 万元,其他收入安排支出 0 万元。主要增加或减少原因是工资调整。

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按用途划分:

(一) 基本支出预算 367.40 万元,占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的 65%。与上年增加 93.04 万元,增长 25%。其中:工资福利支出 286.19 万元,商品和服务支出 0 万元,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1.69 万元。

(二) 项目支出预算 191.29 万元,占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的 35%。与上年增加 44.12 万元,增长 23%。其中:001 项目 7.28 万元村(社区)“两委”干部参加企业职工养老保险补助,比去年增加 11%,增加原因是保险调整及人员变动;002 项目 6.26 万元转移支付(计划生育补助、水利建设补助、民兵训练补助、村级经费补助),与上年相比没有变动;003 项目 99.18 万元三定干部工资,比去年增加 1%,增加原因是工资调整;004 项目 1.56 万元十佳支部书记补助,比上年增加 7%,增加原因是部门预算增加;005 项目 1.01 万元小溪村委少数民族粮差补助,与去年相比没有变动;006 项目 16 万元村(社区)办公经费,与去年相比没有变动;007 项目

35 万元补助，新增项目；008 项目 2 万元其他补助，新增项目；009 项目 6 万元车辆，新增项目；010 项目 15 万元公用经费，新增项目；011 项目 2 万元家庭补助，新增项目。

四、“三公”经费预算说明

2016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“三公”经费预算为 84 万元，与上年数相比减少 8%。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支出 0 万元，占 0%，较上年持平或增加或减少 0 万元，原因是无。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25 万元（其中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5 万元），占 29%，较上年减少 1.60 万元，原因是遵循三公经费只减不增的原则。公务接待费支出 54.42 万元，占 64%，较上年减少 6.88 万元，原因是遵循三公经费只减不增的原则。

五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

（一）机关运行经费一般公共预算为 104 万元，其中：办公费 52 万元、印刷费 0 万元、邮电费 4 万元、差旅费 1 万元、会议费 6 万元、福利费 1 万元、日常维修费 5 万元、专用材料 0 万元、一般设备购置费 8 万元、办公用房水费 0 万元、电费 0 万元、办公用房取暖费 0 万元、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 0 万元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5 万元、其他费用 2 万元。

（二）政府采购预算为 0 万元，其中：货物类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，工程类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，服务类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。

（三）预算绩效目标情况。

2016 年，主要工作目标有：完成三定干部绩效、村两委干部参加企业养老保险、非税收入上缴等 11 项工作，实施 11 个项目，合法依规并安全高效地做好支出工作，力争 100%达到部门整体绩效目标。

（四）国有资产占有情况。

固定资产总额 2144.43 万元，其中：土地、房屋及构筑物 700

万元，通用设备 244.43 万元，专用设备 1100 万元，文物和陈列品 0 万元，图书、档案 0 万元，家具、用具、装具及动植物 100 万元。

（五）专业名词解释

1、一般公共预算：是指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，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、推动经济社会发展、维护国家安全、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。

2、基本支出：是指保障行政事业单位机构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、正常履行公共管理和服务职能必需的基本开支。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商品和服务支出。

3、项目支出：是指部门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，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支出计划。申报项目支出需提供项目安排依据，制定支出计划和进度，填列项目绩效目标。